

证券代码：830775

证券简称：吉华材料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## 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泉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15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海兵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,8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8.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静侃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邵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殷健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

年8月28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许锋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4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兴旭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为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期满换届选举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。本次换届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